弥赛亚的一天——马可福音 1:29-39 One Day in Messiah's Life – Mark 1:29-39

引言、大纲

- 读经: 马可福音 1:21-39。
- 21-39 节这一整段都是发生在 24 小时之内的事。非常精彩的一天,从安息日会堂的聚会 开始,这一天发生的一切充分彰显主耶稣是何等奇妙的一位救主。上次 21-28 节的信息 已经让我们看到弥赛亚的权柄,今天,29-34 节医病赶鬼的神迹是弥赛亚能力的明证, 35 节的祷告是弥赛亚服侍的基础,36-39 节让我们看到弥赛亚工作的重点。
- 大纲:

标题: 弥赛亚的一天

- 1. 弥赛亚能力的明证 (29-34 节)
- 2. 弥赛亚服侍的基础(35节)
- 3. 弥赛亚工作的重点(36-39节)

弥赛亚能力的明证(29-34节)

- "一出会堂": 早上的聚会刚结束,四位门徒跟着耶稣,进了西门彼得的家。
- "害热病躺着":路加说"害热病甚重",不是小感冒,她发的是高烧,危及生命。 当时没有抗生素、退烧药,发高烧是会要人命的。如果耶稣不来,很可能撑不了多久。
- "有人告诉耶稣":路加说"求耶稣",主语原文"他们"最自然理解就是门徒。他们已经亲眼见到耶稣的权柄,出于对家人的爱,他们当然想求耶稣医治她。耶稣如果是旧约预言的弥赛亚,必须证明他不仅能医治灵魂,还能医治身体。

注意: 耶稣医病是为了证明他有弥赛亚的能力权柄,不是为了教导基督徒如何医病。<u>不</u>是不要为生病的人祷告,但没有人有所谓特别医病恩赐的祷告。当心错误教导。

- "耶稣讲前拉着她的手":不是医病的必要步骤。肢体接触体现耶稣真切的关爱。
- "热就退了,她就服侍他们":中午饭点,岳母病好后立刻做起家庭主妇的服侍,准备饭菜、端茶倒水。重点是:<u>耶稣的医治是立刻的、完全的!</u>正常退烧是一个过程,烧退之后力气不会马上恢复,身体刚大战一场,非常虚弱,要好好休息一下。这里的医治完全是神迹,跟瞎眼看见、瘸子行走一样,是立刻的、完全的、可见的医治!

应用: 永恒盼望。<u>耶稣再来的时候,也是要以一个同样大能的神迹,瞬间赐给信徒一个</u>完美的荣耀身体! 医病的神迹证明他有这个能力!

- "天晚日落的时候,有人带着……":因为是安息日,他们按犹太人的规矩,白天不能做工。这些人是被人带来的,暗示没有独立行动能力,都是残废,需要家人长期照料。
- "一切害病的和被鬼附的":不一定一个不落,但就算有夸张,也不会夸张太多。下一 节说全城的人都来了。有病人、有家人、有看热闹的。
- "治好了许多……":不是说有人没医治,而是说被医治的人很多。考古学家说当时迦 百农人口总共也就 1500 人,就有许多人是残废,何等悲惨的景象!结果耶稣在一天之 内清除了整个城市的疾病和污鬼、治好了整个城市所有的人。哇!

弥赛亚服侍的基础(35节)

- "次日早晨,天未亮的时候":指凌晨四五点钟。人们还在梦乡。
- "耶稣起来到旷野地方去":原文连用了三个动词,说他"起来、出去、离开",为要去到旷野祷告,远离人群不受干扰。马可要让你看到,耶稣是多么重视这个祷告时间! 耶稣的祷告生活是精心安排计划的,不是醒来如果还早就躺在床上心里默祷一下。
- "祷告":内容?不知道。可以想像,为头一天感恩,为新一天祈求,抑或就是常规的读经灵修,唱一首诗篇赞美天父。不论具体内容,重点是:这是耶稣服侍的基础,是他一切智慧力量的来源——在祷告中切切寻求并顺服天父的引领。

参考路加福音里多处一句话记载的耶稣祷告:路 3:21; 5:16; 6:12; 9:18, 29; 11:1。

"读到这些经文,我们对那些根本就不祷告的人该怎样说才好呢?我担心有很多这样的人,虽列在受洗之人的名单中,却早起不祷告,晚上睡前不祷告,从来不向神说一句话。他们是基督徒吗?我们不可能说他们是。一位向耶稣这样祷告的主人,不可能有不祷告的仆人。使人得儿子名分的圣灵,一定会使人呼求天父。不祷告的人,就是没有基督,没有神,他正走在通往毁灭的大道上。"——一位牧者

如果你没有规律的祷告生活,你需要的不是长进、不是生活的引领,你需要的是救恩。神赐给基督徒的灵是做儿女的灵,是呼求阿爸父的灵(罗8:15;加4:6)。

弥赛亚工作的重点(36-39节)

"西门和同伴追了他去":原文动词语气极强,四处竭力追寻,把周围找了个遍,十万火急,掘地三尺也要把耶稣找出来!什么事这么急?

• "众人都找你": 就是这件事!

彼得刚跟耶稣风光了一天,此刻心想:这么好的事工机会,怎么说走就走呢?也太没有领导眼光了吧!你不是想要人们都来跟随你吗?这么好的机会,你跑到哪儿去了呢?

- "耶稣对他们说":心平气和,丝毫没有因彼得鲁莽打断他祷告而恼火。耶稣对门徒各种愚昧顽固的态度行为充满了忍耐,怎么做到的?别忘了,耶稣刚刚祷告完。
- "我们可以往别处去,到邻近的乡村":如果耶稣的目标是跟随者的人数,那他这里的事工决定就是最糟糕的决定。大批群众一腔热血来找他,只要稍微给点好处就能把他们留在身边。但耶稣追求的不是出名,不是受欢迎,众人盲目的跟随不是他追求的,他追求的是天父的旨意。怎么知道天父的旨意?别忘了,耶稣刚刚祷告完。

应用: 没有祷告不要想知道神的旨意。当然,今天神对信徒的旨意都写在圣经里,祷告 绝不会违反圣经的命令,但也不要误以为光读经不祷告就可以真的明白神的旨意。

● "我也好在那里传道,因为我是为这事出来的":原则——我的首要任务是传道;应用——我现在要去其他地方传。在迦百农,我已经把道传清楚了,已经明确告诉他们神的国近了,他们要悔改、信福音。相信的人已经得了永生,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。耶稣压根儿没有理会那些找他的人。直接忽略了彼得提出的问题。耶稣要彼得学会:我服侍的时间表不是他们给我定的,而是天父给我定的。决定我什么时候去哪里服侍的,不是哪里需要大,哪里人群多,不是有多少人带着各种自认为的需要来找我,要我给他们满足。这不是决定我服侍方式的因素。唯一决定我服侍方式的是天父的旨意。

"通过讲道,基督的教会首先被招聚并得以建立;通过讲道,一直以来教会得到保守,健康而兴旺;通过讲道,罪人被唤醒;通过讲道,寻求神的人得到引领;通过讲道,圣徒得建立;通过讲道,基督教信仰被传递到异教徒的世界。……最重要的是,这是基督亲自来做的工作。万王之王、万主之主,他自己曾经是一位传道人。"——一位牧者

总结: 今天信息的三点,都是对弥赛亚身份的证明。按照旧约预言,弥赛亚将会:

- 1) 医治各样疾病 (赛 35:3-6: 参太 11:2-6):
- 2) 靠着祷告服侍(赛50:4-5);
- 3) 传讲福音信息(赛 61:1-2; 参路 4:16-21)。

仅在迦百农一天的事工,就为信徒提供了充分证据,证明神的国已经来到。